

# 广东省教育厅

---

##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 “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专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各普通高校，省属中小学校，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：

今年 4 月 15 日是第 6 个“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，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教育部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的实施意见》和《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》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能力，省教育厅定于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开展“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专题教育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，营造庆祝建党 100 周年良好氛围。

### 二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。

### 三、活动对象

全省大中小学学生。

---

## 四、活动形式、内容及参与办法

### (一) 中小學生

1.班主任(教师)通过“广东省学校安全教育平台”提供的“国家安全”教育视频资源,开展线上教学,对本班学生进行国家安全教育,使学生能够深入理解和准确把握总体国家安全观,牢固树立国家利益至上的观念,增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意识,具备维护国家安全的能力。

2.学生登录“广东省学校安全教育平台”,点击“国家安全”教育专题宣传图片入口或到“我的学习”中填写“国家安全”相关问卷。

### (二) 大学生

学生观看“国家安全”教育短片,系统掌握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内涵和精神实质,理解中国特色国家安全体系,树立国家安全底线思维,将国家安全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,强化责任担当。同时完成相关的调查问卷。

#### 方法 1: 电脑参加

在浏览器中输入活动地址:  
<https://huodong.xueanquan.com/2021gdgjaq/index.html>,用公共帐号(帐号: xuesheng, 密码: 123456)登录,根据页面提示观看“国家安全”教育短片,并完成相关调查问卷。

#### 方法 2: 手机参加

扫描附件中二维码关注“大学生安全教育”微信公众号,点击底部菜单“国安教育”进入活动页面,根据页面提示观看“国家安全”教育短片,并完成相关调查问卷。

## 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地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题教育活动，提高活动的覆盖面和参与率，努力营造人人关心国家安全、人人参与国家安全的良好氛围。

(二)各地各学校要将此次专题教育活动作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》和《广东省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实施方案》有关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，通过活动的开展有效推动国家安全教育的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(三)各地各学校要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通过主题班会、国旗下讲话、演讲比赛、撰写心得体会、参观国家安全教育基地及悬挂横幅标语、电子显示屏、宣传橱窗等多种形式，广泛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。

各地各学校“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活动情况（“4.15”前后）请于4月16日前报省教育厅安全保卫处（邮箱：[liws@gdedu.gov.cn](mailto:liws@gdedu.gov.cn)）。

联系人：李文生，电话：37627116。

技术支持单位和电话：中国教育学会；刘凌宇 13811878720，010-61190105。

附件：“大学生安全教育”微信公众号



附件

## “大学生安全教育”微信公众号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教育部思政司，省委国安办、省国家安全厅。

校对人：李文生